**技术参数**

1. **供货基本要求**

本项目要求对外语教研室老旧电梯进行更换，包括旧梯的拆除及更换，电梯品牌至少为国内一线品牌，轿壁、轿厢门、层门材质均为发纹不锈钢，装饰地板为专用地板胶，轿顶天花板为钢板喷涂。

1.1本文件中所提及的要求都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地详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但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现行工业标准的、全新的、功能齐全的优质产品及相应服务。

1.2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技术和工艺成熟先进，并有多台同类产品已投产，经过多年连续运行已证明是成熟可靠的优质产品。

1.3投标人应对所供货范围内的电梯本体及其附属、辅助设备、其它附件负有全责，即包括其分包（或外购）的产品。

1.4因投标人所负责的电梯本体及其附属、辅助设备和附件等的选型、设计、计算、制造质量问题导致机组无法正常投产,设备无法长期、连续、安全、经济、稳定地运行，投标人必须为此负全部（直接、间接）责任。

1.5投标人须执行本招标文件所列的各项现行（国内、国外）标准。本文件中未提及的内容均应满足或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有关的国际标准。有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在此期间若颁布有要求更高、更新的标准、规范时，则应按更高、更新的标准、规范执行。

1.6电梯的设备制造、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试运行、报检验收直至交钥匙。本次招标电梯不再进行分包，投标人必须同时参加所有电梯的投标。

**二、主要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

**1、电梯应适用于指定的下述工作环境和条件：**

（1）温度：-5℃——40℃；

（2）相对湿度：＜85%(25℃)；

（3）抗地震： ≤8度；

（4）消防要求：应具备消防应急返回功能；

（5）电源：—AC动力电源三相五线制380V、50HZ，照明电源—AC单相220V、50HZ，电压允许波动范围±10%；

**2、执行标准：**

（1）国家标准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技术要求外，本次招标的全部电梯的设计、安全设施、制造、测试、安装及验收应不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下述相关的国家标准：

a、《电梯技术条件》 GB/T10058-1997

b、《电梯试验方法》 GB/T10059-1997

c、《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7588-2003

d、《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10060-1993

e、《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06

f、《无障碍设计规范》 GB50763-2013

g 、 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

j、《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为满足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的最新要求，投标电梯应配置轿厢上行超速保护装置（GB7588第9.10条）。

（2）安全设施要求

a、限速器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3.6条的要求；

b、安全钳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3.7条的要求；

c、缓冲器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3.8条的要求。

（3）电气安全要求：电梯电气安全要求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的有关条款规定。

（4）电梯可靠性要求：可靠性必须达到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的要求。

（5）电梯其它要求：电梯其它要求按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规定。

（6）电梯检验要求符合：TSG T7001-2009《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1. **直梯主要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部件及规格** | **技术要求** | **备注** |
| 1 | 控制柜 | 32位智能化电脑控制系统，VVVF变频变压驱动 |  |
| 2 | 曳引机 | 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  |
| 3 | 开门机 | VVVF变频门机 |  |
| 4 | 光幕 | 光幕 |  |
| 5 | 平层精度 | 最大值不超过5mm | 提供产品型式实验报告 |
| 6 | 噪声 | 机房平均噪音≤75dB  开关门噪音≤65 dB  运行时轿厢内噪音≤55dB |
| 7 | 开门方式 | 中分对开门 |  |
| 8 | 轿厢 | 投标人所报电梯型号最高装饰要求：侧壁居中镜面。 | 轿壁304发纹不锈钢， PVC地板，轿顶为豪华LED灯光，自动送风，残疾人操作箱。 |
| 9 | 轿门 | 304发纹不锈钢 |  |
| 10 | 门套 | 304发纹不锈钢门套 |  |
| 11 | 通讯、监控功能 | 五方通话,轿厢内预留摄像头电缆，预留远程监控接口。 |  |
| 12 | 应急功能 | 轿厢紧急照明；火警返回基站； |  |
| 13 | 主要功能 | 紧急停车按钮  自动门  外呼再开门  光栅区有异物自动再开门  门锁发生故障时，门自动重复关门  主层站特殊开门等待时间（开门时间可调）  自动再平层  基站返回  满载直驶（自动）  轿箱灯及风扇自动调节功能  整合紧急呼叫功能  集选错误信号  运行小时累计  运行次数累计  火警紧急回车  五方通话  防捣乱功能  双击取消错误内呼  光幕式安全门边  应急轿内照明  故障时最近自动平层（非电源及安全回路故障）  超载保护  低噪音风机、灯光照明  主开关断开位置可锁  热过载故障时最近自动平层  停电后自动平层（自备电源）  井道内视频电缆预留  轿内带摄像头电缆  消防功能  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故障自动存储功能；  消防迫降功能；  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 | |
|  | | | |

**四、电梯其他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数 量： | | 1 |
| 载 重（公 斤）： | | 1000 |
| 速 度（米/秒）： | | 1 |
| 提 升 高 度（米）： | | 15.9 |
| 总 高（米）： | | 22.12 |
| 楼 层 数 （层）： | | 5 |
| 停 站 数 （站）： | | 5 |
| 井 道 净 宽（毫米）： | | 2200 |
| 井 道 净 深（毫米）： | | 2080 |
| 井 道 顶 层 高（毫米）： | | 4950 |
| 底 坑 深（毫米）： | | 1400 |
| 轿 厢 宽（毫米）： | | 1600 |
| 轿 厢 深（毫米）： | | 1400 |
| 轿 厢 高（毫米）： | | 2400 |
| 门 宽（毫米）： | | 900 |
| 门 高（毫米）： | | 2100 |
| 轿 门 数 量（套）： | | 1 |
| 厅 门 数 量： | | 5 |
| 轿箱内装饰 | 轿 门 | 304发纹不锈钢 |
| 前壁板/门楣装饰 | 304发纹不锈钢 |
| 侧壁板装饰 | 304发纹不锈钢 |
| 后壁板装饰 | 304发纹不锈钢 |
| 轿内操作面板 | 304发纹不锈钢 |
|  | 预留装修重（公斤） | 0 |
| 厅 门 装 饰： | | 304发纹不锈钢 |

**五、安全、质量、技术要求：**

1. 安全可靠性：所投标电梯必须保证安全，在运行中绝对不能因设备制造、安装等原因而造成乘员的伤亡。操作必须可靠，各种指令执行准确、无误，各种显示清楚、醒目；
2. 先进性：保证所投标电梯技术先进性。在驱动系统、控制系统、操作系统等方面均是采用目前先进的电梯技术，能符合电梯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水平；
3. 经济性：能较优地保证电梯总体经济性能，且便于操作、维护，经常性费用低；环保、节能。
4. 电梯功能的适用性：保证所投标电梯功能充分满足院方使用需求；
5. 电梯主要设备与器件来源应真实性、可靠性：电梯及扶梯主要部件为原品牌、原商标，交货时提供品牌、商标证明、货物装箱单、产品合格证。
6. 保证所投标电梯主要设备器件如：曳引机系统、控制柜、执行器件、门机系统、门锁、旋转解码器、光幕、安全钳、限速器、上行操作保护装置、称重装置、钢丝绳，缓冲器、轿内操纵盘控制板、厅外一体型召唤盒、各种安全开关等器件来源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7. 电梯及主要安全部件（安全钳、限速器、门锁、缓冲器）必须符合GB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取得国家生产许可且型式试验合格；
8. 电梯选型：各投标商应以招标文件所提供的井道尺寸为参考依据。
9. 载荷类型：轿厢集中载荷不小于85%的额定载荷。
10. 随行电缆：防缠绕型电梯专用的扁平电缆。